皖工教务〔2024〕57号

**关于做好2023级****“闻天班”**

**学生动态调整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皖江工学院“闻天班”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皖工校政〔2023〕61号）文件要求，“闻天班”培养过程实施动态调整机制，相关学院根据具体情况将“闻天班”学生调整到现所在专业的普通班级，调整后的缺额从本专业的优秀学生中选拔补充，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1. **“闻天班”动态调整机制**

**1.转出****条件:**

凡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，原则上应转出“闻天班”进入现所在专业的普通班学习：

（1）“闻天班”中，工科专业学生每学年平均学分绩点小于3.6的；财经管理类专业学生每学年平均学分绩点小于3.8的；或学年平均学分绩点在班级排名后5%的；

（2）学年有不及格课程（含选修课）；

（3）有违纪行为受到处分者；

（4）综合素质测评班级排名后5%；

（5）因个人原因自愿退出“闻天班”。

**2.转入****条件：**

普通班学生经本人申请，同时满足以下条件者，根据指标情况，经选拔后可进入本专业“闻天班”学习：

(1)累计平均学分绩点3.8以上；综合素质测评年级专业排名前10%；

（2）无不及格课程；

（3）高数、英语成绩优良；

（4）无违纪行为。

（5）获《安徽省大学生学科和技能竞赛A、B类项目列表》中各类赛事省级二等以上奖项、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、在学术期刊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、获得软件著作权登记、创业已取得法人资格并具有一定规模的学生，可适当放宽选拔条件。

**二、****“闻天班”学生动态调整方式**

（一）学院成立由院长担任组长、院党政领导、相关专业教研室主任、专业辅导员等人员组成的“闻天班”工作组，负责本院“闻天班”学生的动态调整工作。

（二）符合转入条件的学生，提交报名申请表（附加1）至拟入学院教学科研办，由拟入学院组织综合考评，确定转入转出“闻天班”学生最终名单。

（三）对于转出的学生，学院需做好心理辅导工作，帮助学生尽快适应新的学习环境。

**三、****“闻天班”学生调整程序及时间要求**

（一）2024年9月27日前，各学院完成“闻天班”学生动态调整工作，做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并在选拔工作中做好过程性档案归档工作，并将最终转入、转出学生名单交至教务部学籍科进行汇总。

（二）2024年9月29日，召开“闻天班”领导组审核会，对各学院调整名单进行审核，审核通过后发文公示。公示结束期满，教务部进行编班调整。

（三）2024年10月8日，转入转出的学生按照调整后的班级课表进行上课。“闻天班”班主任及辅导员，做好相应管理工作。

**四、专业调整说明**

1. 从“闻天班”调整出的学生，只能转入本专业普通班学习；

2. 从“闻天班”转出的学生不再享受“闻天班”的优惠政策。

附件：1.皖江工学院学生“闻天班”转入申请表

教务部

2024年9月5日

皖江工学院教务部 2024年9月5日印